

建平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建乡振发〔2023〕32号

关于下达“四个一”美丽乡村建设奖补资金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国营农场、街道办事处：

根据《朝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朝阳市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朝政办发〔2022〕31号）要求，市级衔接资金的支出范围包括通过以奖代补形式支持乡村环境整治和乡村建设，以及市级对2023年度“四个一”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的安排部署等。按照朝阳市《关于2023年第二批市级衔接资金分配和项目计划的批复》（朝乡村振兴发〔2023〕7号）文件批复精神，现将2023年建平县“四个一”美丽乡村建设奖补资金计划下达如下：

按照朝阳市《关于公布美丽乡村先锋村、精品村、

示范村名单的通知》(朝农领办发〔2023〕11号)精神，建平县有19个村入列美丽乡村示范村，分别是朱碌科镇朱碌科村、八家农场山根村、榆树林子镇下窑沟村、三家乡房申村、喀喇沁镇西村、喀喇沁镇洼子店村、小塘镇新城村、太平庄镇五间房村、白山乡东城村、建平镇建平村、黑水镇东升村、义成功乡义成功村、沙海镇沙海村、马场镇马场村、昌隆镇章京营子村、哈拉道口镇哈拉道口村、奎德素镇奎德素村、张家营子镇张家营子村、深井镇金沟村。每个村奖补资金35万元，共计665万元。

资金用途：“四个一”美丽乡村建设中，对示范村进行资金奖补。

程序要求：

1、入库和立项。根据“四个一”美丽乡村建设奖补资金分配情况，由市乡村振兴局组织县(市)区乡村振兴局，完成入库、立项、公示公告和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相关操作。

2、拨付资金。由市农业局负责确定拨付到县的资金额度，由市乡村振兴局提出资金拨付申请，并在资金支付前进行公告。由市财政局负责，依申请将项目资金下达到相关县(市)区财政部门，并监督相关县(市)区财政部门完成资金支付。

3、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县乡村振兴局负责开展资金报账、使用监管、系统操作等工作。县财政局负责共同做好资金使用监管、绩效评价等工作。

附：建平县“四个一”美丽乡村建设奖补资金计划表



建平县乡村振兴局

2023年11月8日印发

建平县“四个一”美丽乡村建设奖补资金计划表

乡镇名称	示范村名称	奖补资金 (万元)
朱碌科镇	朱碌科村	35
八家农场	山根分场	35
榆树林子镇	下窑沟村	35
三家乡	房申村	35
喀喇沁镇	西村	35
喀喇沁镇	洼子店村	35
小塘镇	新城村	35
太平庄镇	五间房村	35
白山乡	东城村	35
建平镇	建平村	35
黑水镇	东升村	35
义成功乡	义成功村	35
沙海镇	沙海村	35
马场镇	马场村	35
昌隆镇	章京营子村	35
哈拉道口镇	哈拉道口村	35
奎德素镇	奎德素村	35
张家营子镇	张家营子村	35
深井镇	金沟村	35
合计金额		665